

電話號碼： 3919 3121
傳真號碼： 2978 7569

便 箋

受文者： 總議會秘書(2)2
經總議會秘書(1)2轉呈

發文者： 議會秘書(1)2

檔 號： CB1/DC/ST/10

日 期： 2011年10月11日

立法會議員與沙田區議會議員
於2011年6月2日舉行之會議的跟進事項

增設馬鞍山泳池暖水設備

立法會議員曾於2011年6月2日與沙田區議會議員（下稱“沙田區議員”）會晤，就上述議題作出討論。

2. 沙田區議員促請當局在地區文康設施上增撥資源，為馬鞍山泳池增設暖水設備。出席會議的立法會議員同意，將有關討論及意見轉交民政事務委員會跟進。

3. 現附上會議紀要擬稿的節錄（只備中文本、見附件），以供參閱及跟進。請將此事項的發展告知本人備悉。

議會秘書(1)2



（鄭慶鴻）

連附件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摘錄

立法會CB(1)3041/10-11號文件
(此份會議紀要業經召集人核正)

檔 號：CB1/DC/ST/10

立法會議員與沙田區議會議員 舉行會議的紀要

日 期：2011年6月2日(星期四)
時 間：上午10時45分
地 點：立法會會議廳

出席議員：
當值議員
陳克勤議員 (召集人)
劉江華議員, JP
劉慧卿議員, JP
湯家驊議員, SC
陳健波議員, JP
黃成智議員
葉偉明議員, MH
梁國雄議員

非當值議員
詹培忠議員
葉國謙議員, GBS, JP

應邀出席者：
沙田區議會

韋國洪先生, SBS, JP (主席)
彭長緯先生, BBS, JP (副主席)
陳國添先生, MH
陳盧燕冰女士, MH

經辦人／部門

陳業文先生
鄭楚光先生
何厚祥先生, MH
何國華先生
簡松年先生, BBS, JP
林松茵女士
李錦明先生, MH
李有全先生
梁志堅先生, MH
梁家輝先生
梁永雄先生
盧偉國博士, BBS, MH, JP
龐愛蘭女士, JP
葛珮帆博士, JP
蕭顯航先生
鄧永昌先生
湯寶珍女士, MH
衛慶祥先生
黃澤標先生
黃嘉榮先生
黃戊娣女士, BBS, MH, JP
楊祥利先生
楊文銳先生
楊倩紅女士, MH
余秀珠女士, MH, JP
余倩雯女士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曾淑儀女士
區子華女士

列席職員 : 總議會秘書(1)2
麥麗嫻女士

議會秘書(1)2
鄭慶鴻先生

V. 增設馬鞍山泳池暖水設備

22. 楊文銳先生表示，馬鞍山區的人口正急速上升，社區文康設施的需求亦隨之增加。由於馬鞍山游泳池沒有暖水設備，居民在冬季時須前往有暖水設施的沙田賽馬會泳池或顯田游泳池場館游泳，路途遙遠。沙田區議會在2010年12月曾通過動議，要求當局為馬鞍山泳池增設暖水設施，但當局回應表示，在現有游泳池加設暖水設施可能會涉及龐大的工程費用，因此未有計劃把在馬鞍山游泳池設立暖水設施的建議列為優先進行的工程，而審計署對興建戶外暖水泳池的成本效益亦有所保留。他質疑當局將資源運用凌駕於運動推廣之上，並認為當局可以為馬鞍山泳池加建上蓋，以增加暖水池的成本效益。

23. 湯寶珍女士及何厚祥先生均支持為馬鞍山泳池增設暖水設施的建議。湯女士質疑當局沒有具體交代有關「龐大的工程費用」的數據。何先生則認為，事件的關鍵在於當局有沒有重視地區文康設施的規劃。他希望立法會議員能夠促請當局盡快展開正在輪候施工的地區文康設施工程。

24. 湯家驊議員認為，當局以工程費用高昂為由而拒絕此建議，做法並不可取。雖然他關注到工程期間將會影響馬鞍山泳池的日常運作，但同意召開個案會議，繼續向當局反映沙田區議會的訴求。

25. 陳健波議員補充，立法會最近曾就此事召開個案會議，他察悉當局的回應主要包括以下三點：(一)為馬鞍山泳池增設暖水設施後的每月經常性營運開支將增加65萬元及維修保養開支增加17萬元；(二)現時沙田賽馬會泳池和顯田游泳池場館在冬季期間的使用率分別只有兩成多及四成多；及(三)沙田區議會並沒有將此工程項目列為優先項目。陳議員認為沙田區議會應先考慮將此項工程列作優先。

26. 韋國洪先生回應時表示，沙田區議會在多年來一直爭取興建多項地區文康設施，例如室內運動場館等，故區議會要將個別項目列為優先，是有一定困難的。劉慧卿議員表示，當局很重視區議會對

地區工程項目的排序，畢竟資源有限，未必所有工程項目都可以推行。當局一般會因應區議會的排序作出跟進。何厚祥先生同意為工程項目排序，但希望立法會議員可以促使當局調撥更多資源在地區文康設施上，否則將個別項目列為優先亦是徒然。

27. 劉江華議員認為，雖然增設暖水設施會導致成本上升，但因為沒有暖水設施而要在冬季期間關閉泳池，亦會造成浪費。此外，他指出，當局以前曾嘗試在室外泳池上加建臨時帳篷，改建為室內暖水池，但成效不彰，泳客在進出泳池時仍感到十分寒冷。他詢問沙田區議會議員對於改建馬鞍山泳池有何設計構思。楊文銳先生回應指，在技術及設計方面並無具體的要求，但認為室內暖水池的設計會較為理想。簡松年先生贊成室內暖水池的設計會較為理想，並指過往的經驗顯示室外暖水池並不受市民歡迎。

28. 梁國雄議員認為，地區文康設施的供應失衡。他建議，當局應該為使用率偏低的文康設施推出優惠月票或季票，吸引更多市民使用。

1. 劉慧卿議員建議，將沙田區議會議員及立法會議員所提出的意見及關注轉交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考慮。

立法會秘書處

29. 召集人總結討論，並決定將此事轉交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

* * * * *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1
2011年10月11日